

证券代码：833954

证券简称：飞天经纬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北京飞天经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6 月 18 日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33954 | 飞天经纬 | 2021年6月16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届满，经董事会提议，同意提名刘允锋、刘芳、刘云、王斌、徐志东继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新选举的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为五位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以上人员均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要求。根据相关规定，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，第二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自动卸任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任期届满，经监事会提议，同意提名汤水生、胡红妮继任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同意王倩倩继任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新选举的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为三位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以上人员均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要求。根据相关规定，为确保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，第二届监事会的现任监事在新一

届监事会产生之前，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自动卸任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出席；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；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6月16日17:00前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闫海涛；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苑东路19号院中国铁建广场C座27层；电话：010-80100001；传真：010-80100001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等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飞天经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飞天经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飞天经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6月1日